

附件

## 增城区行政许可事项清单

### 一、我区实施的中央层面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	区发展改革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含国发〔2016〕72号文件规定的外商投资项目）	区政府（由区发展改革局承办）	<p>《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p> <p>《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p> <p>《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2号）</p> <p>《外商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2号）</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广东省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7年本）〉的通知》（粤府〔2017〕113号）</p> <p>《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印发〈关于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粤发改规〔2022〕1号）</p> <p>《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粤府〔2023〕68号）</p>	
2	区发展改革局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区发展改革局（区级节能审查机关）	<p>《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p> <p>《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23年第2号）</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粤府〔2023〕68号）</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广州市天河区等五个地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的批复》（粤府函〔2017〕98号）</p> <p>《广东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粤能规〔2023〕3号）</p>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3	区教育局	民办、中外合作开办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筹设审批	区教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2022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4	区教育局	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	区教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2022年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国发〔2010〕41号）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21〕40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8〕80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国家教委关于印发〈关于大力办好普通高级中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教基〔1995〕13号）	
5	区教育局	从事文艺、体育等专业生产训练的社会组织自行实施义务教育审批	区教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6	区教育局	校车使用许可	区政府（由区教育局会同区公安分局、区交通运输局承办）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广东省实施〈校车安全管理条例〉办法》 《广州市校车安全管理规定》	
7	区教育局	教师资格认定	区教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 《教师资格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8	区教育局	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区教育局；乡镇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9	区公安分局	民用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配置许可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10	区公安分局	民用枪支持枪许可	区公安分局（部分受市公安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11	区公安分局	枪支及枪支主要零部件、弹药运输许可	区公安分局（部分受市公安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12	区公安分局	营业性射击场设立许可	区公安分局（受理并逐级上报省公安厅）	《中华人民共和国枪支管理法》 《广东省营业性射击场管理规定》（省政府令第119号）	
13	区公安分局	弩的制造、销售、购置、进口、运输许可	区公安分局（受理并逐级上报省公安厅）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弩治安管理的通知》（公治〔2010〕360号）	
14	区公安分局	举行集会游行示威许可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实施条例》	
15	区公安分局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许可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条例》 《广东省大型群众性活动安全管理办法》	
16	区公安分局	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	区公安分局	《印铸刻字业暂行管理规则》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依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治〔2017〕529号） 《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17	区公安分局	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	区公安分局	《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安部关于深化娱乐场所和特种行业治安管理改革进一步依法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工作意见》（公治〔2017〕529号） 《广东省旅馆业治安管理规定》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8	区公安分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	区公安分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19	区公安分局	举办焰火晚会及其他大型焰火燃放活动许可	区公安分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公安部办公厅关于贯彻执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人员资格条件及管理〉和〈大型焰火燃放作业单位资质条件及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公治〔2010〕592号） 《广州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规定》	
20	区公安分局	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	区公安分局（运达地或者启运地）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关于优化烟花爆竹道路运输许可审批进一步深化烟花爆竹“放管服”改革工作的通知》（公治安明发〔2019〕218号） 《广州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规定》	
21	区公安分局	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许可	区公安分局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22	区公安分局	民用爆炸物品运输许可	区公安分局（运达地）	《民用爆炸物品安全管理条例》	
23	区公安分局	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	区公安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24	区公安分局	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许可	区公安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剧毒化学品购买和公路运输许可证件管理办法》	
25	区公安分局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许可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26	区公安分局	运输危险化学品的车辆进入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区域审批	区公安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我区暂未设置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限制通行区域，暂不具备实施条件。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7	区公安分局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许可（除第一类中的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外）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270号）	
28	区公安分局	易制毒化学品运输许可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29	区公安分局	机动车登记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机动车登记规定》	
30	区公安分局	机动车临时通行牌证核发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机动车登记规定》	
31	区公安分局	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核发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机动车登记规定》	
32	区公安分局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审验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	
33	区公安分局	校车驾驶资格许可	区公安分局	《校车安全管理条例》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	
34	区公安分局	非机动车登记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35	区公安分局	涉路施工交通安全审查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36	区公安分局	户口迁移审批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	
37	区公安分局	犬类准养证核发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 《广州市养犬管理条例》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38	区民政局	社会团体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区民政局（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	
39	区民政局	民办非企业单位成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区民政局（实行登记管理机关和业务主管单位双重负责管理体制的，由有关业务主管单位实施前置审查）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40	区民政局	宗教活动场所法人成立、变更、注销登记	区民政局（由区民族宗教局实施前置审查）	《宗教事务条例》	
41	区民政局	慈善组织公开募捐资格审批	区民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	
42	区民政局	殡葬设施建设审批	区政府；区民政局	《殡葬管理条例》	
43	区民政局	地名命名、更名审批	区政府（区民政局承办）；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科工商信局；区气象局。	《地名管理条例》 《广东省地名管理条例》 《广州市地名管理规定》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44	区司法局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业核准	区司法局（受市司法局委托实施）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管理办法》（司法部令第138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45	区财政局	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	区财政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代理记账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8号）	
46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职业培训学校筹设审批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399号） 《关于做好省属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审批、省属民办职业培训机构材料备案、市县属职业技能鉴定机构设立审批等三项行政职能下放承接工作的通知》（粤人社函〔2015〕1269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保留取消调整行政审批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38号发布，市政府令第132号修订）	
47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职业培训学校办学许可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办学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399号） 《关于做好省属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审批、省属民办职业培训机构材料备案、市县属职业技能鉴定机构设立审批等三项行政职能下放承接工作的通知》（粤人社函〔2015〕1269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保留取消调整行政审批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38号发布，市政府令第132号修订）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48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 《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人社部令第43号）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规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50号） 《网络招聘服务管理规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44号）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省直有关部门职能的通知》（粤府办〔2014〕71号） 《广州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部分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的通知》（穗编办〔2017〕72号）	
49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令第19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省直有关部门职能的通知》（粤府办〔2014〕71号） 《广州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部分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的通知》（穗编办〔2017〕72号）	
50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审批办法》（劳部发〔1994〕503号） 《国务院关于职工工作时间的规定》 《广东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企业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审批管理办法》（粤劳社发〔2009〕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调整省直有关部门职能的通知》（粤府办〔2014〕71号） 《广州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部分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的通知》（穗编办〔2017〕72号）	
51	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分局	乡（镇）村企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区政府（具体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分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52	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分局	乡（镇）村公共设施、公益事业使用集体建设用地审批	区政府（具体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分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	
53	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分局	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荒山、荒地、荒滩从事生产审查	区政府（具体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分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	
54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筑业企业资质认定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受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22号公布,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2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5号修正）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 《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审批管理工作的通知》（建市规〔2023〕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省政府令第169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2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调整由汕头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0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市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区实施的决定》（穗府令〔2018〕157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市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区实施的决定》（穗府〔2019〕8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穗府令第178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55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勘察企业资质认定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p>《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p> <p>《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p> <p>《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p> <p>《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160号公布,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2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2号、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45号修正）</p> <p>《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7号）</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三批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3号）</p> <p>《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审批管理工作的通知》（建市规〔2023〕3号）</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2号）</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1号）</p> <p>《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省政府令第161号）</p>	
56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区水务局	<p>《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p> <p>《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18号公布，住房城乡建设部令第52号修正）</p> <p>《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省政府令第169号）</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推进基础设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方案配套文件的通知》（粤府办〔2017〕58号）</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粤府〔2023〕68号）</p> <p>《广州市临空经济区条例》</p> <p>《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府〔2018〕12号）</p>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57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商品房预售许可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 《广东省商品房预售管理条例》	
58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受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委托实施）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增城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广州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规定》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59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拆除环境卫生设施许可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受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委托实施）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60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审批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61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保留下放取消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42号） 《广州市建筑废弃物管理条例》	
62	区水务局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区水务局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	
63	区水务局	拆除、改动、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审核	区水务局	《城市供水条例》	
64	区水务局	拆除、改动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区水务局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	
65	区水务局	由于工程施工、设备维修等原因确需停止供水的审批	区水务局	《城市供水条例》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66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燃气经营许可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广州市燃气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穗城管规字〔2020〕5号） 《广东省燃气管理条例》 《燃气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67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68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	区政府（由区住房城乡建设局承办）；区交通运输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29号）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412号） 《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2003年建设部令第118号）	
69	区交通运输局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审批	区交通运输局； 区级市政工部门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70	区林业园林局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区林业园林局	《城市绿化条例》	
71	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分局	历史建筑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审批	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分局会同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广州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	
72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8号）	
73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8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74	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分局	在村庄、集镇规划区内公共场所修建临时建筑等设施审批	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各级自然资源部门负责建设工程规划等业务指导，各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负责建设工程施工等业务指导。
75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广州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办法》	
76	区交通运输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临时性建筑物搭建、堆放物料、占道施工审批	区交通运输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	区交通运输局、区级市政部门负责城市道路范围内审批；市、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依职责指导镇街开展日常巡查和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车行道除外）。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77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78	区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设计文件审批	区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4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1号）	
79	区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	区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14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15年第11号修正）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国发〔2014〕50号） 《广东省公路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1号）	
80	区交通运输局	公路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区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收费公路管理条例》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令2004年第3号） 《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8年第4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1号）	
81	区交通运输局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区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82	区交通运输局	涉路施工许可	区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3年第2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81号修正） 《广东省公路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省政府令第169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二批）》（省政府令第172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1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三批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中国（广东）自由贸易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粤府〔2023〕68号）	
83	区交通运输局	更新采伐护路林审批	区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路政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3年第2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16年第81号修正） 《广东省公路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粤府〔2023〕68号）	
84	区交通运输局	道路旅客运输经营许可	区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3年第18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85	区交通运输局	道路旅客运输站经营许可	区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3年第18号）	
86	区交通运输局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从事普通货运经营外）	区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3年第12号）	
87	区交通运输局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经营许可	区交通运输局 （受市交通运输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3年第13号） 《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3年第17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保留取消调整行政审批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38号发布，市政府令第132号修订）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因行政区划调整修改〈广州市扩大区县级市管理权限规定〉等93件政府规章的规定》（市政府令第132号）	
88	区交通运输局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区交通运输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2004年国务院令412号）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4年第16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6号修正）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6年第60号公布，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22年第42号修正） 《广东省出租汽车经营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247号） 《广州市巡游出租汽车客运管理条例》（广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44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89	区交通运输局	出租汽车车辆运营证核发	区交通运输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4年第16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6号修正）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6年第60号公布，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22年第42号修正”） 《广东省出租汽车经营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247号） 《广州市巡游出租汽车客运管理条例》（广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44号，并通过《广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清理广州市地方性法规中与民法典不一致条款的决定》（穗人常（2021）87号）进行修正）	
90	区交通运输局	设置或撤销内河渡口审批	区级政府（由区交通运输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广东省渡口渡船安全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224号）	
91	区交通运输局	经营性客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认定	区交通运输局（受市交通运输局部分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2年第38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保留下放取消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42号）	
92	区交通运输局	经营性货运驾驶员从业资格认定（除使用4500千克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的驾驶人员外）	区交通运输局（受市交通运输局部分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2年第38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保留下放取消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42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93	区交通运输局	出租汽车驾驶员客运资格证核发	区交通运输局 (受市交通运输局部分委托实施)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出租汽车驾驶员从业资格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11年第13号公布,交通运输部令2021年第15号修正) 《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暂行办法》(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16年第60号公布,交通运输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网信办令2022年第42号修正)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保留下放取消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42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市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区实施的决定》(穗府〔2019〕8号)	
94	区交通运输局	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认定	区交通运输局 (受市交通运输局部分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放射性物品运输安全管理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令2022年第38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保留下放取消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42号)	
95	区水务局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设计文件审批	区水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 《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水利部令第23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96	区水务局	取水许可	区水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地下水管理条例》（国务院令748号） 《取水许可管理办法》（水利部令49号）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管理办法》（水利部、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令15号） 《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水利部令23号） 《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办法》（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公告25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中新广州知识城管理委员会实施部分市级行政管理权限的通告》（穗府〔2023〕2号）	
97	区水务局	洪水影响评价类审批	区水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粤府〔2023〕68号） 《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水利部令23号）	
98	区水务局	河道管理范围内特定活动审批	区水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广东省河道管理条例》 《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水利部令23号）	
99	区水务局	河道采砂许可	区水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长江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广东省河道采砂管理条例》 《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水利部令23号）	
100	区水务局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区水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广州市临空经济区条例》 《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水利部令23号）	
101	区水务局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水库审批	区水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水利部令23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02	区水务局	城市建设填堵水域、废除围堤审批	区政府（由区水务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水利部令第23号）	
103	区水务局	占用农业灌溉水源、灌排工程设施审批	区水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粤府〔2020〕1号）	
104	区水务局	利用堤顶、戽台兼做公路审批	区水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	
105	区水务局	坝顶兼做公路审批	区水务局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106	区水务局	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渔塘许可	区水务局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107	区农业农村局	农药经营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农药管理条例》 《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7年6月21日农业部令2017年第5号公布，2018年12月6日农业农村部令2018年第2号修订）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270号）	
108	区农业农村局	兽药经营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兽药管理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270号）	
109	区农业农村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保留下放取消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142号）	
110	区农业农村局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6年第62号公布，农业部令2015年第1号修正）	
111	区农业农村局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的种用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区政府（由区农业农村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112	区农业农村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养蜂管理办法（试行）》（农业部公告第1692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13	区农业农村局	蚕种生产经营许可证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蚕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6年第68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1号修订）	
114	区农业农村局	农业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	《植物检疫条例》 《国务院关于同意广东省“十二五”时期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先行先试的批复》（国函〔2012〕177号） 《广东省植物检疫实施办法》（省政府令第310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第五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取消、调整和保留行政审批、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90号）	
115	区农业农村局	农业植物产地检疫合格证签发	区农业农村局	《植物检疫条例》 《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农业部令1995年第5号公布，农业部令2007年第6号修正） 《广东省植物检疫实施办法》（省政府令第310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第五轮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取消、调整和保留行政审批、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90号）	
116	区农业农村局	农业野生植物采集、出售、收购、野外考察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 （受理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农业野生植物保护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1号修订）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117	区农业农村局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 （区动物卫生监督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7号公布）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保留下放取消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42号）	
118	区农业农村局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119	区农业农村局	向无规定动物疫病区输入易感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 （区动物卫生监督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7号公布）	
120	区农业农村局	动物诊疗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5号公布）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21	区农业农村局	生鲜乳收购站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122	区农业农村局	生鲜乳准运证明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123	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124	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登记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125	区农业农村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审批	区政府（由区农业农村局承办）； 乡镇政府（由农业农村部门或者农村经营管理部门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21年第1号）	
126	区农业农村局	农村村民宅基地审批	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农村住宅建设管理的实施意见（穗府办规〔2020〕18号）》	
127	区农业农村局	猎捕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初审省农业农村厅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农业部令1999年第15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2019年第2号修订）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270号）	
128	区农业农村局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初审省农业农村厅事权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国家林业局受理10种（类）陆生野生动物相关行政许可事项》（国家林业局公告2017年第1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农业部令1999年第15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2019年第2号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546号） 《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270号）	
129	区农业农村局	人工繁育国家重点保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护水生野生动物审批	(初审农业农村部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农业部令1999年第15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2019年第2号修订) 《国家林业局受理10种(类)陆生野生动物相关行政许可事项》(国家林业局公告2017年第14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546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130	区农业农村局	外国人在我国对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等活动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市农业农村局受省农业农村厅委托实施,由区农业农村局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农业部令1999年第15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2019年第2号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2546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131	区农业农村局	渔业船舶船员证书核发	区农业农村局(区级渔政监督管理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14年第4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1号修正)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三批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16号)	
132	区农业农村局	水产苗种生产经营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5年第46号)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条例》 《广东省第一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省政府令第98号)	
133	区农业农村局	水域滩涂养殖证核发	区政府(由区农业农村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水域滩涂养殖发证登记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2010年第9号)	
134	区农业农村局	围垦沿海滩涂审批	区政府(由区农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业农村局承办)		
135	区农业农村局	渔业船网工具指标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农业农村部令2018年第1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1号修订）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16号） 《广东省渔业捕捞许可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292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三批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粤府〔2023〕68号）	
136	区农业农村局	渔业捕捞许可	区农业农村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细则》 《渔业捕捞许可管理规定》（农业农村部令2018年第1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2022年第1号修订）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16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三批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粤府〔2023〕68号）	
137	区农业农村局	专用航标的设置、撤除、位置移动和其他状况改变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 (区级渔政监督管理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航标条例》 《渔业航标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8年第1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省政府令第169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38	区农业农村局	渔港内新建、改建、扩建设施或者其他水上、水下施工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 (区级渔政监督管理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广东省渔港和渔业船舶管理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省政府令第142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保留取消调整行政审批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38号发布，市政府令第132号修订）	
139	区农业农村局	渔港内易燃、易爆、有毒等危险品装卸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 (区级渔政监督管理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广东省渔港和渔业船舶管理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第四轮行政审批事项调整目录》（省政府令第142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保留取消调整行政审批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38号发布，市政府令第132号修订）	
140	区农业农村局	渔业船舶国籍登记	区农业农村局 (区级渔政监督管理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登记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舶登记办法》（农业农村部令2012年第8号公布，农业农村部令2013年第5号、农业农村部2019年第2号修正）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三批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16号） 《广东省海洋综合执法总队关于委托实施两项行政职权事项的公告》（粤海综〔2022〕80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保留取消调整行政审批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38号发布，市政府令第132号修订）	
141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文艺表演团体设立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第一批省级管理事项目录》（省政府令第214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42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营业性演出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p>《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p> <p>《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文化部令第47号公布，文化部令第57号修正）</p> <p>《文化部关于在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内调整实施有关文化市场管理政策的通知》（文市函〔2015〕490号）</p> <p>《文化部关于做好取消和下放营业性演出审批项目工作的通知》（文市发〔2013〕9号）</p> <p>《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贯彻实施广东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有关事宜的通知》（粤文旅法〔2022〕61号）</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1号）</p>	
143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娱乐场所经营活动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p>《娱乐场所管理条例》</p> <p>《国务院关于在内地对香港、澳门服务提供者暂时调整有关行政审批和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决定》（国发〔2016〕32号）</p> <p>《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令第47号）</p> <p>《文化部关于在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内调整实施有关文化市场管理政策的通知》（文市函〔2015〕490号）</p> <p>《文化和旅游部关于调整娱乐场所和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审批有关事项的通知》（文旅市场发〔2021〕57号）</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2号）</p> <p>《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贯彻实施广东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年版）有关事宜的通知》（粤文旅法〔2022〕61号）</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1号）</p>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44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筹建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145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活动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	
146	区卫生健康局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区卫生健康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	
147	区卫生健康局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区卫生健康局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2017修正）》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职业健康和公共卫生监督领域“证照分离”改革措施的通知》（国卫办法规发〔2021〕13号）	
148	区卫生健康局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	区卫生健康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8号修正） 《放射诊疗建设项目卫生审查管理规定》（卫监督发〔2012〕25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149	区卫生健康局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防护设施竣工验收	区卫生健康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8号修正） 《放射诊疗建设项目卫生审查管理规定》（卫监督发〔2012〕25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150	区卫生健康局	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区卫生健康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三批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16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51	区卫生健康局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区卫生健康局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三批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16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152	区卫生健康局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区卫生健康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卫妇发〔1995〕7号公布，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7号修正）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三批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16号）	
153	区卫生健康局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区卫生健康局	《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46号公布，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8号修正）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三批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16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1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2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54	区卫生健康局	单采血浆站设置审批	区卫生健康局 (为省级权限的初审)	《血液制品管理条例》 《单采血浆站管理办法》	
155	区卫生健康局	医师执业注册	区卫生健康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 《医师执业注册管理办法》(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13号) 《台湾地区医师在大陆短期行医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63号) 《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医师在内地短期行医管理规定》(卫生部令第62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三批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16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156	区卫生健康局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区卫生健康局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	
157	区卫生健康局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区卫生健康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实施办法》 《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许可及人员资格管理办法》(卫妇发〔1995〕7号公布,国家卫生健康委令第7号修正)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的决定》(粤府〔2023〕68号)	
158	区卫生健康局	护士执业注册	区卫生健康局	《护士条例》 《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 《护士执业注册管理办法(2021修订)》(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7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59	区应急管理局	石油天然气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区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粤府〔2014〕8号）	
160	区应急管理局	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区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规定》（安全监管总局令第91号） 《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应急管理厅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粤应急规〔2022〕1号）	
161	区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	区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5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9号修正）	
162	区应急管理局	生产、储存烟花爆竹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区应急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粤府〔2014〕8号）	
163	区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	区应急管理局	《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65号）	
164	区消防救援大队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区消防救援大队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165	区税务局	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区税务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66	区市场监管局	食品生产许可	区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24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保留下放取消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42号）	
167	区市场监管局	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	区市场监管局 （受市市场监管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24号） 《关于调整食品添加剂生产许可审批权限的公告》（粤食药监食产〔2015〕167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168	区市场监管局	食品经营许可	区市场监管局 （受市市场监管局部分委托实施）；区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经营许可和备案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令第78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169	区市场监管局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	区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	
170	区市场监管局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区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办法》	
171	区市场监管局	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	区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	
172	区市场监管局	企业登记注册	区市场监管局 （受市市场监管局部分委托实施）；区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独资企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73	区市场监管局	个体工商户登记注册	区市场监管局	《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174	区市场监管局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注册	区市场监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175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广播电视专用频段频率使用许可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受理广电总局事权事项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176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广播电台、电视台设立、终止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受理广电总局事权事项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177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广播电台、电视台变更台名、台标、节目设置范围或节目套数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受理广电总局事权事项并逐级上报）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20〕13号）	
178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乡镇设立广播电视站和机关、部队、团体、企业事业单位设立有线广播电视站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广播电视站审批管理暂行规定》（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32号） 《国务院关于同意广东省“十二五”时期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先行先试的批复》（国函〔2012〕177号） 《有线电视管理暂行办法》	
179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工程验收审核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	
180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受理省广电局事权事项并逐级上报）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管理办法》（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35号公布，广播电视总局令第9号修正）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许可证（乙种）审批。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81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初审省广电局事权事项）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暂行办法》（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60号公布，广播电视总局令第10号修正） 《广电总局关于设立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审批事项的通知》（广发〔2010〕24号） 《广东省第一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省政府令第98号）	
182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设置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初审省广电局事权事项）	《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管理规定》 《广东省第二批扩大县级政府管理权限事项目录》（省政府令第161号）	
183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举办健身气功活动及设立站点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健身气功管理办法》（体育总局令2006年第9号） 《广州市扩大区县级市管理权限规定》（市政府令第55号发布，市政府令第132号修订）	
184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全民健身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粤府〔2014〕8号） 《广州市扩大区县级市管理权限规定》（市政府令第55号发布，市政府令第132号修订）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粤府〔2014〕8号）	
185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临时占用公共体育场设施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广东省体育设施建设和管理条例》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保留取消调整行政审批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38号发布，市政府令第132号修订）	
186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举办高危险性体育赛事活动许可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体育赛事活动管理办法》（2023年1月1日国家体育总局令第31号发布） 《广州市扩大区县级市管理权限规定》（2011年市政府令第55号，市政府令第132号修订）	
187	区新闻出版局	出版物零售业务经营许可	区新闻出版局	《出版管理条例》 《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商务部令第10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88	区民族宗教局	宗教活动场所筹备设立审批	区民族宗教局 (初审省民族宗教委、市民族宗教局事权事项)	《宗教事务条例》	
189	区民族宗教局	宗教活动场所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区民族宗教局	《宗教事务条例》	
190	区民族宗教局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许可	区民族宗教局 (初审省民族宗教委、市民族宗教事务局事权事项); 区民族宗教局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191	区民族宗教局	宗教临时活动地点审批	区民族宗教局	《宗教事务条例》	
192	区民族宗教局	宗教团体、宗教院校、宗教活动场所接受境外捐赠审批	区民族宗教局	《宗教事务条例》 《宗教事务部分行政许可项目实施办法》(国宗发〔2018〕11号)	宗教活动场所申请接受境外组织或者个人捐赠金额超过10万元人民币的
193	区侨务局	华侨回国定居审批	区侨务局(初审市侨办事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境入境管理法》 《华侨回国定居办理工作规定》(国侨发〔2013〕1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 广东省公安厅关于华侨回国定居办理工作的实施办法》(粤侨办〔2020〕4号)	
194	区气象局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	区气象局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规定》(中国气象局令第37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分类管理和落地便利化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195	区气象局	雷电防护装置竣工验收	区气象局	《气象灾害防御条例》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规定》（中国气象局令第37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分类管理和落地便利化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196	区气象局	升放无人驾驶自由气球或者系留气球活动审批	区气象局	《通用航空飞行管制条例》 《国务院关于第六批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国发〔2012〕52号） 《升放气球管理办法》（中国气象局令第36号）	
197	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在电力设施周围或者电力设施保护区内进行可能危及电力设施安全作业审批	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区级电力管理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198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新建不能满足管道保护要求的石油天然气管道防护方案审批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区级管道保护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199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可能影响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的施工作业审批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区级管道保护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	
200	区烟草专卖局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	区烟草专卖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烟草专卖法实施条例》	
201	区公安分局	普通护照签发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202	区公安分局	出入境通行证签发	区公安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护照法》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203	区公安分局	边境管理区通行证核发	区公安分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204	区公安分局	内地居民前往港澳通行证、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区公安分局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05	区公安分局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签发	区公安分局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206	区公安分局	港澳居民定居证明签发	区公安分局	《中国公民因私事往来香港地区或者澳门地区的暂行管理办法》	
207	区公安分局	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及签注签发	区公安分局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208	区公安分局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签发	区公安分局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209	区公安分局	台湾居民定居证明签发	区公安分局	《中国公民往来台湾地区管理办法》	
210	区林业园林局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区林业园林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211	区林业园林局	林草植物检疫证书核发	区林业园林局	《植物检疫条例》 《广东省植物检疫实施办法》（省政府令第310号修改）	
212	区林业园林局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	区林业园林局（受市林业园林局部分委托实施）；区林业园林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事项调整由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1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委托实施“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占用林地审核”行政许可事项》（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2年第17号） 《委托实施“矿藏开采、工程建设征收、征用或者使用七十公顷以上草原审核”行政许可事项》（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2号） 《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修筑设施审批》（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告2023年第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三批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3号） 《广东省森林保护管理条例》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13	区林业园林局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区林业园林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广东省森林保护管理条例》 《广东省生态公益林建设管理和效益补偿办法》（省政府令第4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试点部门和地区纵向权责清单的通知》（粤府办〔2016〕15号）	
214	区林业园林局	在风景名胜区内从事建设、设置广告、举办大型游乐活动以及其他影响生态和景观活动许可	区林业园林局 （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	《风景名胜区条例》	
215	区林业园林局	进入自然保护区从事有关活动审批	区林业园林局 （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 《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 《广东省森林和陆生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省政府令第289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1号）	
216	区林业园林局	猎捕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区林业园林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陆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217	区林业园林局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区林业园林局 （受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驯养繁殖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林业局令第37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18	区林业园林局	采集及出售、收购野生植物审批	区林业园林局（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 《国务院关于禁止采集和销售发菜制止滥挖甘草和麻黄草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00〕13号）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规范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采集管理的通知》（林护规〔2022〕2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270号）	
219	区林业园林局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野外用火审批	区政府（由区林业园林局或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承办）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广东省森林防火条例》	
220	区林业园林局	森林草原防火期内在森林草原防火区爆破、勘察和施工等活动审批	区政府（受省林业局委托，由各区林业行政主管部门承办）； 区林业园林局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省政府令169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保留下放取消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142号）	
221	区林业园林局	进入森林高火险区、草原防火管制区审批	区政府（由区林业园林局承办）	《森林防火条例》 《草原防火条例》	
222	区林业园林局	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林地经营权审批	区政府（由区林业园林局承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223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	区政府（由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承办，征得市文物局同意）；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办法》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270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三批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28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2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24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文物保护单位原址保护措施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根据文物保护单位级别报相应的文物部门批准
225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属于国家所有的纪念建筑物或者古建筑改变用途审批	区政府（由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承办，征得市文物局同意）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广州、深圳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1号）	
226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办法》（2003年文化部令第26号）	
227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区文物局）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馆藏文物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228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区文物局）	博物馆处理不够入藏标准、无保存价值的文物或标本审批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省政府令第169号）	
229	区卫生健康局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资格认定	区卫生健康局（受理并逐级上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15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30	区卫生健康局	确有专长的中医医师执业注册	区卫生健康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卫生计生委令第15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16号）	
231	区卫生健康局	中医医疗机构设置审批	区卫生健康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三批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16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232	区卫生健康局	中医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区卫生健康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4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第三批省级管理权限调整由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83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省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各地级以上市实施的决定》（粤府〔2019〕16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33	区应急管理局	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区应急管理局	<p>《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p> <p>《安全监察条例》</p> <p>《煤矿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监察规定》（安全监管总局令第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81号修正）</p> <p>《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安全监管总局令第36号公布，安全监管总局令第77号修正）</p> <p>《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国家取消和下放投资审批有关建设项目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安监总厅政法〔2013〕120号）</p> <p>《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明确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监管职责等事项的通知》（安监总厅管一〔2013〕143号）</p> <p>《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公告》（2021年第1号）</p> <p>《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安全生产工作的意见》</p> <p>《广东省人民政府2012年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事项目录（第一批）》（省政府令第169号）</p> <p>《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项目的决定》（粤府〔2014〕8号）</p>	
234	区市场监管局	药品零售企业筹建审批	区市场监管局	<p>《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p> <p>《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p> <p>《国家药监局关于当前药品经营监督管理有关事宜的通告》（2020年第23号）</p> <p>《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调整药品批发、零售连锁总部开办许可程序有关事宜的通告》（2020年第44号）</p>	与“药品零售企业经营许可”合并办理
235	区市场监管局	药品零售企业经营许可	区市场监管局	<p>《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p> <p>《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p> <p>《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p> <p>《国家药监局关于当前药品经营监督管理有关事宜的通告》（2020年第23号）</p> <p>《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调整药品批发、零售连锁总部开办许可程序有关事宜的通告》（2020年第44号）</p> <p>《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保留取消调整行政审批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38号发布，市政府令第132号修订）</p>	与“药品零售企业筹建审批”合并办理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36	区市场监管局	第二类精神药品零售业务审批	区市场监管局 (受市市场监管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 《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经营管理办法(试行)》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市级行政职权事项继续委托区实施的决定》(穗府〔2019〕8号)	
237	区市场监管局	科研和教学用毒性药品购买审批	区市场监管局	《医疗用毒性药品管理办法》 《广州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教学、科研用医疗用毒性药品购用审批”事项的通知》(穗编办〔2016〕191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保留下放取消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42号)	
238	区市场监管局	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	区市场监管局 (受市市场监管局部分委托实施)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保留下放取消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42号)	
239	区档案局	档案及其复制件出境审批	区档案局(初审)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条例》 《广东省档案条例》	
240	区档案局	延期移交档案审批	区档案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条例》	
241	区委宣传部	电影放映单位设立审批	区委宣传部(区级电影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 《电影管理条例》 《外商投资电影院暂行规定》(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商务部、文化部令第21号公布,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51号修正)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第一批省级管理事项目录》(省政府令第214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点播影院、点播院线管理规定》(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令第14号)	

序号	区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备注
242	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事业单位登记	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中央编办发〔2014〕4号） 《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及企业等组织利用国有资产举办事业单位设立登记办法（试行）》（中央编办发〔2015〕132号） 《广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实施办法》（省政府令第252号）	
243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项目报建审批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中共中央 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加强人民防空工作的决定》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广州开发区等三个地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试点的批复》（粤府函〔2016〕102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广州市天河区等五个地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的批复》（粤府函〔2017〕98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广州开发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范围扩大至广州市黄埔区广州开发区全域的批复》（粤府函〔2018〕37号） 《广州市人民防空管理规定》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广东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44号）	
244	区发展改革局	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审批	区发展改革局 （市人防办委托区级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一批省级权责清单事项的决定》（省政府令第270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245	区交通运输局	占用国防交通控制范围土地审批	区交通运输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交通法》 《国防交通条例》	
246	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分局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	除荔湖街以外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受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实行办法的通知》（穗府办规〔2020〕17号）	

## 二、我区实施的省级层面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区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1	区发展改革局	拆迁人民防空警报设施的许可	区发展改革局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
2	区发展改革局	需要履行项目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招标的勘察、设计、监理等与工程有关的服务招标范围、招标方式和招标组织形式的提前单独核准	区发展改革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广州市天河区等五个地区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的批复》（粤府函〔2017〕98号）
3	区民政局	地名图、地名图册、地名图集审核	区民政局	《广东省地名管理条例》
4	区水务局	水利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的工程建设项目方案审批	区水务局	《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
5	区水务局	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的生产经营活动审批	区水务局	《广东省水利工程管理条例》
6	区水务局	河口滩涂开发利用方案审批	区政府（由区水务局承办）	《广东省河口滩涂管理条例》
7	区农业农村局	采集或者采伐省重点保护的天然农作物种质资源批准	区农业农村局	《广东省种子条例》
8	区农业农村局	出售、购买、利用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审核、审批	区农业农村局（受市农业农村局委托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保护实施条例》 《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保留下放取消行政许可备案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42号）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区实施机关	设定和实施依据
9	区市场监管局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登记	区市场监管局	《广东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条例》
10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拆除公共体育设施或改变功能、用途审核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条例》（国务院令第382号） 《广东省体育设施建设和管理条例》（2010年修正本）
11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大中型建设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推进基础设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方案配套文件的通知》（粤府办〔2017〕58号） 《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管委会实施的第一批省级管理事项目录》（省政府令第214号） 《广东省建设厅大中型建设工程初步设计审查管理办法》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设工程项目使用袋装水泥和现场搅拌混凝土行政许可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使用袋装水泥和现场搅拌混凝土行政许可规定》（广东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46号）） 《广东省促进散装水泥发展和应用规定》（粤府令第156号）

### 三、我区实施的市级层面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

序号	主管部门	事项名称	市清单实施机关	市清单设定和实施依据
1	区交通运输局	公共汽电车线路运营许可	区交通运输局(受市交通运输局部分委托)；区交通运输局	《广州市公共汽车电车客运管理条例》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将一批市级行政职权事项调整由区实施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57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放、委托和收回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市政府令第178号） 《广州市临空经济区条例》
2	区林业园林局	绿化工程初步设计审批	区林业园林局	《广州市绿化条例》（2022年修订）

